

國立嘉義大學文化觀光微學程學生抵免科目學分申請表

一、基本資料：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性別		入學年月	年	月	學號：
院部系組 年級別	院	部	部	年級	出生 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電話		原就讀學校					畢業
手機		及系所科別					肄業 結

二、抵免資格：

大學部
 二技部
 研究生
 其他（已修得他校課程成績及格者）

三、抵免科目學分：(附本校或原就讀學校成績單或學分證明)

序號	已修讀及格科目			擬抵免科目				文化觀光微學程委員會審核意見					
	科目名稱 (須填全名)	學期別	學分數	科目名稱 (須填全名) 永久課號	選別(必 選修或通 識)	學期別	學分數	同意 完全 抵免	不能 抵免	同意部分抵免			簽章
										須補修科目 永久課號	學期	學分	
1													
2													
3													
4													
5													
6													
7													
8													
9													

以上合計抵免 _____ 學分

文 委 化 員 觀 會 光 召 微 集 學 人 程	人文藝術學院院長	文 委 化 員 觀 會 光 承 微 辦 學 人 程	第一階段(所屬系所)
			第二階段(所屬院辦)
	管理學院院長		第三階段(人文藝術學院辦公室)

簽 名 申 請 及 簽 章				

保存年限：5年
表單編號：022-3-01-1401